

**2022年度**

**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 目 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25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12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四部分 附件.....	30
第五部分 附表.....	7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5
二、收入决算表.....	75
三、支出决算表.....	7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7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7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5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一) 主要职能。

1、新林镇党委的职能：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执行党中央、上级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支持和协助行政负责人完成本单位所担负的任务；组织党员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决议，学习科学、文化和业务知识；对党员进行严格管理，督促党员履行义务，保障党员的权利不受侵犯；对党员进行监督，严格执行党的纪律，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决同腐败现象作斗争；做好机关工作人员的思想政治工作，推进机关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了解、反映群众意见，维护群众的正当利益，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教育、培养和考察，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协助党组管理机关党组织和群众组织的干部，配合干部人事部门对机关行政领导干部进行考核和民主评议；对机关行政干部的任免、调动和奖惩提出意见和建议；领导机关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支持这些组织依照各自的章程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按照党组织的隶属关系，领导直属单位的工作。

2、新林镇政府职能：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养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科学制定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督，培育、提高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要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要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益产品，提

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济.救助服务,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

##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1.加强党的自身建设,切实提高党性意识。

(1)压实党建工作责任。一是严格落实党委书记抓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党委书记和班子成员建立党支部工作联系点,切实落实“一岗双责”责任。二是党委每季度到支部指导工作至少1次,对村级党组织执行“三会一课”、党务村务财务公开、“四议两公开”等制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三是严格按照要求完成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并指导各党支部完成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对党委书记抓党建述职点评问题和自查问题及全县基层党建存在问题举一反三,进行整改。

(2)夯实基层党建基础。一是强化政治建设。基层党委和各党组织通过党委会、中心组学习会、镇村干部会及党员大会、院坝会等形式,及时传达十九届六中全会、省十二次党代会、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一中全会及中央、省、市、县重大会议及指示精神,全年学习传达各种重要精神、指示80余次,切实让党的政治理论在基层落地落实。同时,积极推荐优秀党员干部参加“党课主讲人”竞赛和“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竞赛,成绩优异,茗新村第一书记蔡明明被推选为省十二次党代会代表,并作现场交流发言。二是严格党员

发展。认真开展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排查整顿工作，对2名不满一年转正的党员所在支部负责人和经办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严把党员入口关，按要求发展党员4名，每个村按要求储备积极分子3名，后备干部2名。三是关心关爱党员。春节、元旦、七一、彝族年期间共慰问党员88名，市委组织部资金慰问困难党员5名（每人3000元）。为49名农村老党员落实生活补助5660元，为12名离职村干部落实生活定补13010元。四是加强党员管理和培训。常态化梳理党员组织关系，及时转接到位。对流动党员进行系统管理。全覆盖组织各村常职干部参加各类培训、全覆盖对小组长进行培训。完成村党组织评先定级工作，茗新村被评为省级先进党组织（5A级）。

（3）扎实开展“四走”大调研。严格按照“四走”要求，走下去收集问题132个，全开放式接访接待来访群众800多人次，提供政策咨询解答170多人次；走上去争取道路建设、安全饮水、地灾治理等项目已全部完成建设；分两批次组织镇村干部22人到四个乡镇考察产业发展，并成功引进50亩林下竹荪和乌天麻产业。走进工地、园区、地头、企业、群众，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极大地提升了群众满意度。圆满完成全市半年拉练考核任务，获全市第二名的优异成绩。新林镇在“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大调研成果集中展示“赛乡镇”活动中获得第三名，并被县委评为“乡村振兴实绩

考核优秀乡镇”。

(4)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挂帅带头抓党风廉政建设，班子成员带头学习。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格考核问责等制度，持续整治“怕慢懒庸散”作风顽疾，毫不松懈纠治“四风”，筑牢拒腐防变防线，深化作风建设，形成长效机制，做到标本兼治，营造良好的政治环境。2022年新林镇党员干部党纪处分7件7人。

## 2. 扎实巩固脱贫成效，蓄力推动乡村振兴

(1) 加强动态监测，全力推进乡村振兴。坚持定期排查、定期研判风险线索、加大对低收入人口监测力度，调整优化帮扶单位和联户干部，常态化走访和监测。引导群众积极自主发展，将有返贫致贫风险和突发严重困难的农户纳入监测范围。截止目前，全镇有脱贫户1196户5027人（不含沙坪镇松林坡转到茗新村的7户29人），监测户77户296人。认真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工作，顺利通过全市专项督查、2022年度省级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实地考核评估工作，成绩得到肯定。

(2) 严格落实驻村帮扶责任。严格驻村工作队考核工作，每月召开党委会对全体驻村工作队员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价，督促各驻村队完成每月任务清单，全覆盖到村开展4次驻村工作督查，与驻村第一书记和队员进行谈心谈话4次。按县上要求，落实帮扶单位和

联户干部调整，确保每名班子成员均联系监测户，每名干部联户，并做好工作交接、培训和联户工作。

（3）夯实农业基础地位，打造特色现代农业。坚持发展“特色中药材、竹药产业、桃李产业”为主导的农业产业方向不动摇。在黄泥、茗新、九龙、麻柳、红椿等村再拓展2万亩竹药产业，发展林下立体经济种植产业园，种植林下天麻10亩、竹荪50亩；巩固5000亩桃李产业园、4500亩中药材产业园、9万亩竹药产业园，孵化培育黄泥桃产业园为省级园区。茗新村茶梯整治330亩，种植茶叶260亩，在茗新、楠木、麻柳种植艾草360亩，严格耕地保护措施，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排查组织干部和农技人员下沉到村包片指导，抓好粮食生产。全年大春粮食播种面积18999亩，产量5423吨，小春粮食播种面积8089亩，产量1962吨，猪出栏18625头，牛出栏920头，羊出栏3000只。常态化开展非洲猪瘟防控宣传，排查养殖户12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3500余份，开展各类技术培训20余场培训1620人，真正让惠民政策落到实处。

（4）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提升发展内生动力。引导瓦洛村、金星村、黄泥村等7个村，整合各类帮扶资金620万入股新林林工商，发展林竹产业，每年能获得6%的保底分红，各村可因地制宜发展产业，实现良性循环。引导白杨村、麻柳村等4个村入股光伏产

业，实施院地合作农光互补项目，投入资金 141 万元，建设 3200 平方光伏电站一座，预计年发电量 30 万度。争取相关政策资金支持，对现有产业进行巩固提升。

### 3. 推进重点工作，各项事业持续发展

(1) 组建项目攻坚专班，倒排工期督促进度。全年实施项目 20 个，其中涉及大香村至白杨乡路面修复工程、大香村至原江湾村产业联网路建设等交通项目；瓦洛村产业发展八月竹种植基地建设项目、茗新村万亩竹药产业路新建工程等产业提升项目；新林镇场镇新建 50 个车位的停车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等场镇建设提升项目，麻柳村新建饮水工程、白杨村二组新增管道等饮水工程项目，总投资金额共计 3000 余万元，资金拨付率达 90%。现已完成 14 个项目建设，新林镇新林村至金星村路面整治工程、楠木村产业道路加宽建设、新林镇茗新村万亩竹药产业路、新林镇新林村至金星村路面整治工程等 6 个项目强力推进中。

(2) 恪守初心解民忧，切实增进民生福祉。一是实现稳岗就业。一是引导外出务工 2038 人，其中脱贫户 1977 人，监测户 61 人。二是安排全镇公益性岗位管水员 23 人，保洁员 122 人，护林员 122 人，共计 267 人。三是抓好政策兜底工作。截至目前，养老保险参保 7771 人、低保在册 532 户 1402 人、特殊困难群体在册 47 人、散居特困在册 27 人、集中特困在册 24 人、生活补贴享受人员

221人，护理补贴享受人员349人。领导班子带队全年走访慰问“五类重点人员”100余次，切实为群众送去温暖与帮助。

(3) 统筹兼顾强实效，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一是夯实疫情防控堡垒。实时通报中高风险地区及其相关排查通知，要求村上做好返乡人员信息收集，及时报备中高风险地区返乡人员，对中高风险地区返乡人员做好管控，重点地区返乡人员实行镇干部、村干部、公安干警、镇村医生和网格员“五包一”制，确保疫情防控二十条优化措施落细落实。截至目前，居家隔离133人，集中隔离107人，风险区回来需要三天三检280人；加强疫苗接种工作，全年第二针接种11032人，加强针接种7135人；二是提升防汛应急处置能力。组织防汛减灾培训200人次，28个山洪地灾点全覆盖完成应急演练；组织24名民兵开展点验。三是扎实开展森林防灭火工作。组织生态护林员和扑火队员开展专题培训51次，发放和张贴禁火令、宣传单、各类标语5万余份，建立349个联保小组，处理违规用火6起，教育8人；积极推进绿化造林，完成更新造林1350亩，种植竹子1128亩，造林补植补栽650亩。四是加强各领域安排排查整治。全年大概检查机动车辆3239辆，整治交通违法行为260起。对学校、非煤矿山、电站等全覆盖进行检查，发现并整改隐患14处。

(4) 强化责任保稳定，全力抓好信访维稳。加大矛盾纠纷调处力度。全镇调处各类矛盾纠纷90起，随手调28起，其中形成调

解文 60 起，调处成功 88 起，调解率 100%，调解成功率 98%，有力地维护了全镇社会和谐稳定，茗新村获得第一批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称号。

## 二、机构设置

新林镇无下属二级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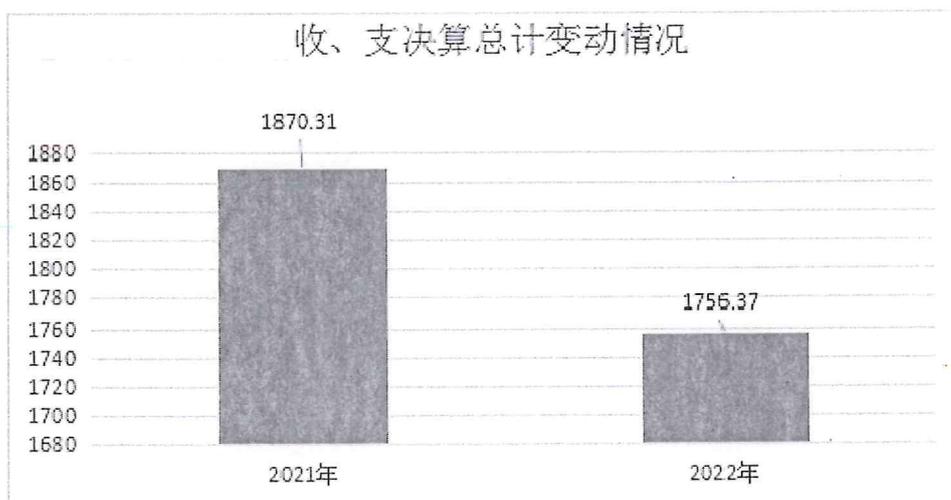
纳入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0个。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1,756.37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113.94万元，下降6.1%。主要变动原因是结转、业务活动经费减少。

(图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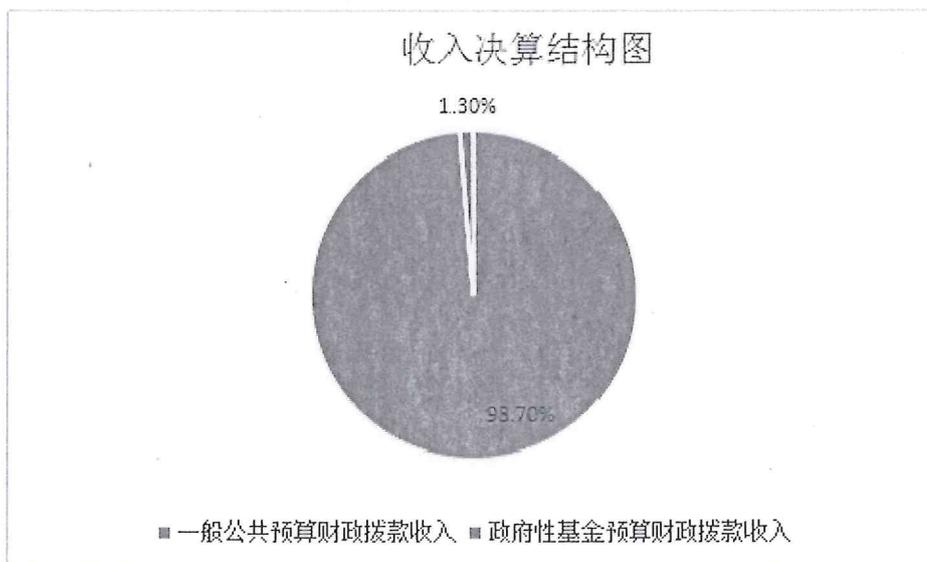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1,749.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26.98万元，占98.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1万元，占1.3%。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收入。)

(图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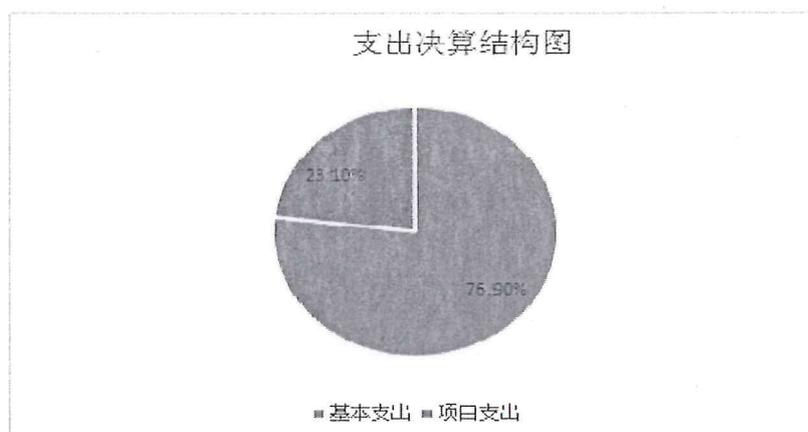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1,749.08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1,344.55万元, 占76.9%; 项目支出404.53万元, 占23.1%。

(注: 数据来源于财决04表, 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支出。)

(图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56.37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13.94万元，下降6.1%。主要变动原因是结转、业务活动经费减少。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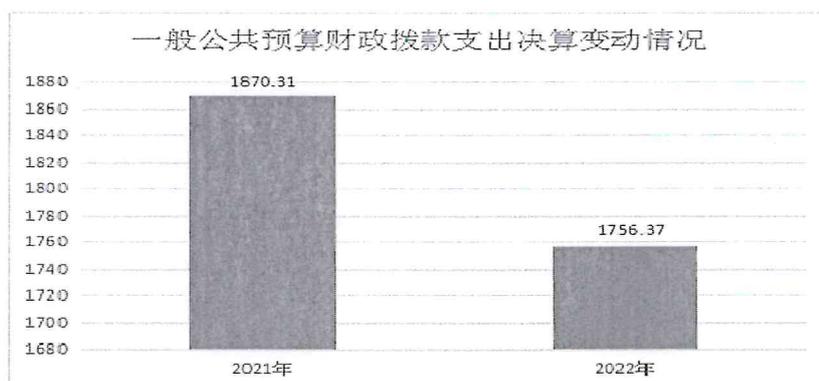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26.9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7%。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08万元，增长0.3%。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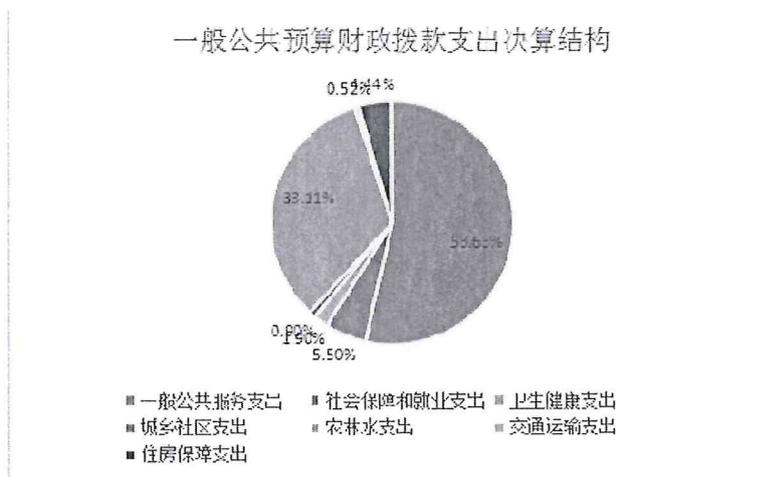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26.9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26.06万元，占53.63%；外交支出0万元，占0%；国防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5.76万元，占5.5%；卫生健康支出32.43万元，占1.9%；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支出16万元，占0.9%；农林水支出572.32万元，占33.11%；交通运输支出8.76万元，占0.5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占0%；金融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75.67万元，占4.44%；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占0%；其他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占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726.98万元，完成预算99.6%。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529.64万元，完成预算99.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原因年初有结转结余。

2.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396.42万元，完成预算98.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原因年初有结转结余。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0.0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4.37万元，完成

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1.3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3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4.0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4.0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支出决算为1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7.4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8.5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8.1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

于预算数。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282.3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35.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和运输安全（项）：支出决算为8.7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75.6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和财决08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全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44.5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29.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

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15.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车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租车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7表和财决08-1表，仅罗列本部门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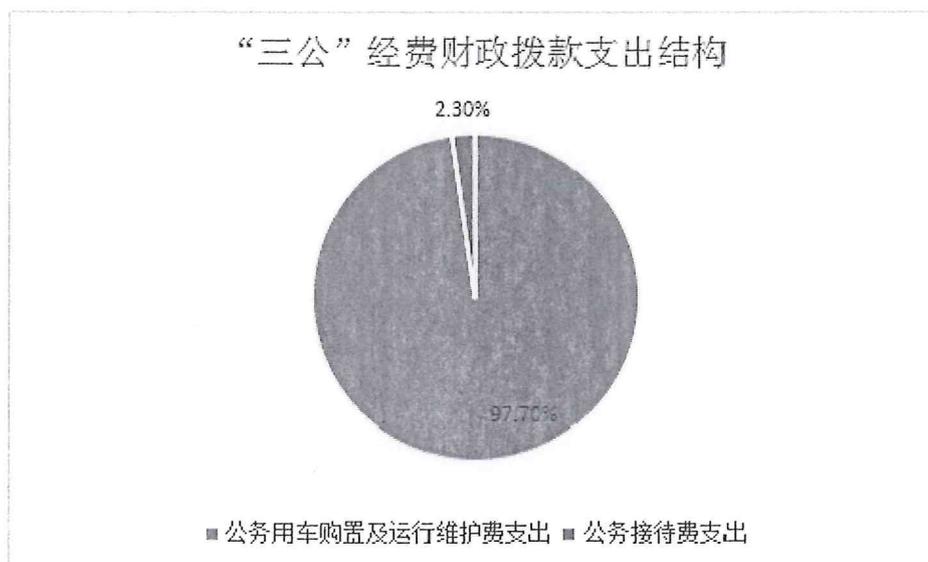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5.88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增加47.2万元，增长543.8%，增长原因新购置2辆公务用车。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4.6万元，占97.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28万元，占2.3%。具体情况如下：

(图7: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出国(境)0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4.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51.6万元,增长1720%。主要原因是新购置2辆公务用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49.6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2辆,其中:轿车2辆、金额49.6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公务用车。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3辆,其中:轿车2辆、越野车1辆、小型载客汽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万元。主要用于下村、出差等所需的

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28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4.4万元，下降77.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接待次数减少。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28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67批次，256人次，共计支出1.28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信访上访、县级、市级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环保整治、移风易俗等相关工作调研人员。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22.1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5.53万元，比2021年增加16.66万元，增长8.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4.4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1.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62.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5辆。其中：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下村出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新林镇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新林镇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3分，《2022年新林镇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2022年农村公共服务设施运行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反映村计生专干补经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指反映乡镇城乡环境治理公益性岗位补贴。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反映峨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武装部实弹射击场新建项目。

1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反映新林镇新林村路灯项目,新林镇瓦洛村文化院坝、寨门修复项目,新林镇2018-2019年“互联网”+“精准扶贫”精准扶贫代理记账平台费用,峨边彝族自治县农村积分超市工作经费以及公务用车购置。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指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新型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等补助支出。

23.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和运输安全(项):反映公路和运输安全支出。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列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解释本部门决算报表中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不涉及的科目请自行删除。请参照《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增减内容。)

2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7.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

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 2022年新林镇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机构组成。

新林镇人民政府属行政单位，内设六办一所四中心。包括党政办、党建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财政所、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综治中心、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 (二)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新林镇总编制58名，其中：行政编制26名，工勤编制0名，事业编制32名。在职人员总数47名，其中：行政23名，工勤0名，事业24名。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1、加强党的自身建设，切实提高党性意识

（1）压实党建工作责任。一是严格落实党委书记抓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党委书记和班子成员建立党支部工作联系点，切实落实“一岗双责”责任。二是党委每季度到支部指导工作至少1次，对村级党组织执行“三会一课”、党务村务财务公开、“四议两公开”等制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三是严格按照要求完成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并指导各党支部完成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对党委书记抓党建述职点评问题和自查问题及全县基层党建存在问题举一反三，进行整改。

（2）夯实基层党建基础。一是强化政治建设。基层党委和各党组织通过党委会、中心组学习会、镇村干部会及党员大会、院坝会等形式，及时传达十九届六中全会、省十二次党代会、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一中全会及中央、省、市、县重大会议及指示精神，全年学习传达各种重要精神、指示80余次，切实让党的政治理论在基层落地落实。同时，积极推荐优秀党员干部参加“党课主讲人”竞赛和“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竞赛，成绩优异，茗新村第一书记蔡明明被推选为省十二次党代会代表，并作现场交流发言。二是严格党员发展。认真开展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排查整顿工作，对2名不满一年转正的党员所在支部负责人和经办人员进行了批评教

育，严把党员入口关，按要求发展党员4名，每个村按要求储备积极分子3名，后备干部2名。三是关心关爱党员。春节、元旦、七一、彝族年期间共慰问党员88名，市委组织部资金慰问困难党员5名（每人3000元）。为49名农村老党员落实生活补助5660元，为12名离职村干部落实生活定补13010元。四是加强党员管理和培训。常态化梳理党员组织关系，及时转接到位。对流动党员进行系统管理。全覆盖组织各村常职干部参加各类培训、全覆盖对小组长进行培训。完成村党组织评先定级工作，茗新村被评为省级先进党组织（5A级）。

（3）扎实开展“四走”大调研。严格按照“四走”要求，走下去收集问题132个，全开放式接访接待来访群众800多人次，提供政策咨询解答170多人次；走上去争取道路建设、安全饮水、地灾治理等项目已全部完成建设；分两批次组织镇村干部22人到四个乡镇考察产业发展，并成功引进50亩林下竹荪和乌天麻产业。走进工地、园区、地头、企业、群众，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极大地提升了群众满意度。圆满完成全市半年拉练考核任务，获全市第二名的优异成绩。新林镇在“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大调研成果集中展示“赛乡镇”活动中获得第三名，并被县委评为“乡村振兴实绩考核优秀乡镇”。

（4）强化党风廉政建设。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挂帅带头抓党

风廉政建设，班子成员带头学习。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格考核问责等制度，持续整治“怕慢懒庸散”作风顽疾，毫不松懈纠治“四风”，筑牢拒腐防变防线，深化作风建设，形成长效机制，做到标本兼治，营造良好的政治环境。2022年新林镇党员干部党纪处分7件7人。

## 2、扎实巩固脱贫成效，蓄力推动乡村振兴

（1）加强动态监测，全力推进乡村振兴。坚持定期排查、定期研判风险线索、加大对低收入人口监测力度，调整优化帮扶单位和联户干部，常态化走访和监测。引导群众积极自主发展，将有返贫致贫风险和突发严重困难的农户纳入监测范围。截止目前，全镇有脱贫户1196户5027人（不含沙坪镇松林坡转到茗新村的7户29人），监测户77户296人。认真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工作，顺利通过全市专项督查、2022年度省级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实地考核评估工作，成绩得到肯定。

（2）严格落实驻村帮扶责任。严格驻村工作队考核工作，每月召开党委会对全体驻村工作队员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价，督促各驻村队完成每月任务清单，全覆盖到村开展4次驻村工作督查，与驻村第一书记和队员进行谈心谈话4次。按县上要求，落实帮扶单位和联户干部调整，确保每名班子成员均联系监测户，每名干部联户，并

做好工作交接、培训和联户工作。

(3) 夯实农业基础地位，打造特色现代农业。坚持发展“特色中药材、竹药产业、桃李产业”为主导的农业产业方向不动摇。在黄泥、茗新、九龙、麻柳、红椿等村再拓展2万亩竹药产业，发展林下立体经济种植产业园，种植林下天麻10亩、竹荪50亩；巩固5000亩桃李产业园、4500亩中药材产业园、9万亩竹药产业园，孵化培育黄泥桃产业园为省级园区。茗新村茶梯整治330亩，种植茶叶260亩，在茗新、楠木、麻柳种植艾草360亩，严格耕地保护措施，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排查组织干部和农技人员下沉到村包片指导，抓好粮食生产。全年大春粮食播种面积 18999亩，产量 5423吨，小春粮食播种面积8089亩，产量 1962吨，猪出栏18625头，牛出栏920头，羊出栏3000只。常态化开展非洲猪瘟防控宣传，排查养殖户12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 3500余份，开展各类技术培训20余场培训 1620人，真正让惠民政策落到实处。

(3) 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提升发展内生动力。引导瓦洛村、金星村、黄泥村等7个村，整合各类帮扶资金620万入股新林林工商，发展林竹产业，每年能获得6%的保底分红，各村可因地制宜发展产业，实现良性循环。引导白杨村、麻柳村等4个村入股光伏产业，实施院地合作农光互补项目，投入资金141万元，建设3200平方光伏发电

电站一座，预计年发电量30万度。争取相关政策资金支持，对现有产业进行巩固提升。

### 3、推进重点工作，各项事业持续发展

（1）组建项目攻坚专班，倒排工期督促进度。全年实施项目20个，其中涉及大香村至白杨乡路面修复工程、大香村至原江湾村产业联网路建设等交通项目；瓦洛村产业发展八月竹种植基地建设项目、茗新村万亩竹药产业路新建工程等产业提升项目；新林镇场镇新建50个车位的停车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等场镇建设提升项目，麻柳村新建饮水工程、白杨村二组新增管道等饮水工程项目，总投资金额共计3000余万元，资金拨付率达90%。现已完成14个项目建设，新林镇新林村至金星村路面整治工程、楠木村产业道路加宽建设、新林镇茗新村万亩竹药产业路、新林镇新林村至金星村路面整治工程等6个项目强力推进中。

（2）恪守初心解民忧，切实增进民生福祉。一是实现稳岗就业。一是引导外出务工2038人，其中脱贫户1977人，监测户61人。二是安排全镇公益性岗位管水员23人，保洁员122人，护林员122人，共计267人。三是抓好政策兜底工作。截至目前，养老保险参保7771人、低保在册532户1402人、特殊困难群体在册47人、散居特困在册27人、集中特困在册24人、生活补贴享受人员221人，护理补贴享受

人员349人。领导班子带队全年走访慰问“五类重点人员”100余次，切实为群众送去温暖与帮助。

(3) 统筹兼顾强实效，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一是夯实疫情防控堡垒。实时通报中高风险地区及其相关排查通知，要求村上做好返乡人员信息收集，及时报备中高风险地区返乡人员，对中高风险地区返乡人员做好管控，重点地区返乡人员实行镇干部、村干部、公安干警、镇村医生和网格员“五包一”制，确保疫情防控二十条优化措施落细落实。截至目前，居家隔离133人，集中隔离107人，风险区回来需要三天三检280人；加强疫苗接种工作，全年第二针接种11032人，加强针接种7135人；二是提升防汛应急处置能力。组织防汛减灾培训200人次，28个山洪地灾点全覆盖完成应急演练；组织24名民兵开展点验。三是扎实开展森林防灭火工作。组织生态护林员和扑火队员开展专题培训51次，发放和张贴禁火令、宣传单、各类标语5万余份，建立349个联保小组，处理违规用火6起，教育8人；积极推进绿化造林，完成更新造林1350亩，种植竹子1128亩，造林补植补栽650亩。四是加强各领域安排排查整治。全年大概检查机动车辆3239辆，整治交通违法行为260起。对学校、非煤矿山、电站等全覆盖进行检查，发现并整改隐患14处。

(4) 强化责任保稳定，全力抓好信访维稳。加大矛盾纠纷调

处力度。全镇调处各类矛盾纠纷90起，随手调28起，其中形成调解文60起，调处成功88起，调解率100%，调解成功率98%，有力地维护了全镇社会和谐稳定，茗新村获得第一批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称号。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2年度部门收入总额1749.08万元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支出总额1749.08万元

### （三）部门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无结转结余

##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根据自评体系进行描述）

###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预算管理方面，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100%，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控制制度需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执行还需进一步规范。

###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新林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按要求向社会公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及时整改了绩效管理发现问题，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资金主要投入在新林镇麻

柳村1组公路涵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项目15万元，峨边彝族自治县“积分超市”工作经费30万元，乡镇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公益性岗位补贴16万元，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15.8万元，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第二批3.17万元。通过统计分析获取了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的健康度、居住生活的舒适度、工作出行的便捷度、居住生活的安全度各方面的良好评价。

### （三）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按照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指标，严格执行预算内开支，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本部门的预决算编制均按照县财政局下达的相关文件指标进行了编制，按时完成经、编制工作，决算报表和说明均在峨边彝族自治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绩效目标也按照有关文件如实进行了填报。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根据《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开展2022年度部门整体、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新林镇人民政府认真组织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得分：98分。

### （二）存在问题。

财务人员业务水平还需进一步加强等问题。

### （三）改进建议。

1. 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打分表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70分)	目标管理(40分)	目标制定	10	是否开展部门内部绩效目标审核工作。	部门组织对本部门(含下属单位)绩效目标开展内部审核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		√	10		
			10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1.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绩效目标编制规范完整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绩效指标编制细化量化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4.绩效指标编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5.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	√	9		
		目标实现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整体支出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10。	√			√	10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预算项目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		√		√	10	部门自评范围为部门所有纳入绩效管理的项目	
	动态调整(15分)	支出控制	10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10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5分。偏差度超过20%的,不得分。	√			√	10		
			5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绩效运行监控未发现问题或对发现问题提出预算收回、调整处置意见并加以落实的得5分,如存在未及时处理落实的,按未进行问题整改的项目数/监控发现问题的项目总数*5分扣分,直至扣完。	√			√	5		
		执行进度	5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9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10%、67.5%、82.5%。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3分、2分、2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4		
	完成结果(10分)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	5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5。	√			√	5		
		违规记录	5	根据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存在相关问题。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出现未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相关要求,以及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等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			√	5		
	绩效结果应用(30分)	内部应用(10分)	预算挂钩	10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情况纳入内部考核体系,得5分;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10	
			信息公开(5分)	10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	10	
		整改反馈(10分)	问题整改	5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5	
应用反馈			5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5		
扣分项(10分)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局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			
部门整体自评得分										98		

(备注:按照绩效自评工作安排,各部门已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绩效自评模块上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该表格应作为附表予以公开。)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乡镇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公益性岗位补贴，新林镇城管中队人员为5人计16万。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正常年度预算

3. 乡镇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公益性岗位补贴月给与补助。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城管中队由镇干部任中队长（兼职）社区支部书记任副中队长（无补助）和5名队员。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是协助维护城镇秩序和镇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岗位补贴合计16万元。

2. 以“目标、任务、资金、权责”细化原则，围绕突出问题，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将乡镇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公益性岗位补贴切实运用到实处。改善人居环境和镇容镇貌，实现乡村振兴，促进乡风文明，切实履行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职责。对乡镇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公益性岗位补贴任务完成、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效益、群众满意度以及其他内容进行综合评价。包括：

(1) 项目完成情况包括项目任务完成质量、数量情况;

(2) 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的实施、项目公开公示情况、项目后续维护管理制度建设以及档案管理情况;

(3) 资金管理情况包括资金到位、使用情况, 资金拨付是否及时、是否专款专用、是否专账管理、项目资金支付凭据是否真实、完整, 项目决算资料的合法、合规性;

(4) 项目效益包括项目完成后的效益, 群众满意度情况。目前此项目按月和派遣公司按季度给与支付。

3. 改经费申报类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按考核按月和季度(劳务派遣)给与支付, 预算16万元实际支付16万元。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乡镇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公益性岗位补贴严格按照城管中队考核由镇及时给与资金支付。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目是正常年度预算, 按年予以申报。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工作经费是正常年度预算, 根据考核按月和季度(劳务派遣)给与支付。

2. 资金到位。该项目为年初预算, 自治县财政局按月给与指

标下达。

3. 资金使用。根据考核按月和季度（劳务派遣）给与补助支付。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此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是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我镇按城管中队管理办法管理队员，根据考核结果按月和季度（劳务派遣）给与支付补助。

（二）项目管理情况此项目镇党政办负责监管。

（三）项目监管情况。由镇纪委负责监管。

###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根据考核结果按月和季度（劳务派遣）给与支付补助

（二）项目效益情况。

#### 1. 经济效益

乡镇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公益性岗位补贴实施后，极大的改善了镇交通秩序改善人居环境和村容村貌，实现乡村振兴，促进乡风文明。

#### 2. 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镇人居环境和村容村貌得到有效改善。为实现乡村振兴，促进乡风文明打下了坚实基础。

### 3. 可持续影响

乡镇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公益性岗位补贴经费的实施，在使用年限内持续为我镇的旅游开放和实现乡村振兴的目标打下坚实基础。

### 4. 群众满意度

绩效评价抽查小组在镇、村委会相关人员陪同下，对确定的抽查点进行抽查，抽查方式为发放调查问卷及电话核实，抽查结果显示群众满意度较高。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乡镇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公益性岗位补贴绩效评价工作，根据提供的资料和抽查情况、对应评分标准，得出评分如下：

#### 1. 项目评价等级结果

经综合汇总得出乡镇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公益性岗位补贴绩效评价等级为为优。

2. 2022年度“乡镇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公益性岗位补贴”绩效评价总体得分及评价结果为总分100分评价得分98分。

(二) 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 相关建议。

暂无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镇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公益性岗位补贴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6		16		100%
其中: 中省补助资金					
县级预算资金	16		1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乡镇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公益性岗位补贴			实际支付全乡镇城乡环境治理管理中队公益性岗位补贴16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个	=5	100%	100
	质量指标	确保工资发放到位	≥合格	100%	100
	时效指标	一年内	1	100%	100
	成本指标	控制在16万元内	≤16万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际支出	16万元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优良中低差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使城乡秩序更井然有序环境更优美。	优良中低差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优良中低差	100%	100

说明：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请参考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项目入库时填报的绩效目标表。

2. 重点绩效评价项目（附件3）填报中省补助资金，不填报县级预算资金和其他资金；县级绩效评价项目（附件4和附件5）填报县级预算资金，不填报中省补助资金；其他资金是指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捐赠或帮扶社会资金等。

3. 全年预算数根据上级文件和预算下达为准。

4. 全年执行数重点绩效评价项目2020年和2021年以决算数为准，2022年以截止5月31日支付数为准，县级项目以2022年决算数为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峨边彝族自治县“积分超市”工作经费，新林镇11个村共计30万。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峨边府办〔2020〕70号

3. 峨边彝族自治县“积分超市”工作经费按实报销的原则。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白杨村村2万，新林村2万，大香村2万，楠木村、九龙村、茗新村、黄泥村、麻柳村、金星村、红椿村、瓦洛村各2万，合计30万元。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是对白杨村村2万，新林村2万，大香村2万，楠木村、九龙村、茗新村、黄泥村、麻柳村、金星村、红椿村、瓦洛村各2万的积分超市的积分兑换工作。

2. 以“目标、任务、资金、权责”细化原则，围绕突出问题，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将峨边彝族自治县“积分超市”工作经费，实现“以表现换积分、以积分换物品”的积分奖励机制，促进基层社会治理，让群众自我参与、自我管理、自我监督，在参与中受教育、提素质，在参与中改善人居环境何村容村貌，

实现乡村振兴，促进乡风文明。在全镇上下形成“小超市激发大能量、小积分兑出大文明”的思想共识。对峨边彝族自治县“积分超市”工作经费任务完成、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效益、群众满意度以及其他内容进行综合评价。包括：

（1）项目完成情况包括项目任务完成质量、数量情况；

（2）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立项前期准备、项目任务的实施、项目公开公示情况、项目后续维护管理制度建设以及档案管理情况；

（3）资金管理情况包括资金到位、使用情况，资金拨付是否及时、是否专款专用、是否专账管理、项目资金支付凭据是否真实、完整，项目决算资料的合法、合规性；

（4）项目效益包括项目完成后的效益，群众满意度情况。目前此项目已于2022年12月23日经村审核汇报镇复核后兑换资金30万元给与支付。

3. 改经费申报类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按时报销的原则，预算30万元实际支付30万元。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峨边彝族自治县“积分超市”工作经费严格按照各村积分超市管理办法由镇及时给与资金支付。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目于2022年1月起由各村按管理办法负责具体实施，年底汇总上报后由镇按相关规定在年底前给与支付。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工作经费是正常年度预算，在各村于2022年12月8日完成兑换并汇总。镇于2022年12月18日对各村进行复核并于2022年12月20日完成了资金申请，县财政局于2022年12月21日进行了资金下达。

2. 资金到位。2022年12月21日自治县财政局下达了峨边彝族自治县“积分超市”工作经费资金30万元。

3. 资金使用。此项目预算资金30万元按照实报实销的原则我镇于2022年12月23日支付资金30万元。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此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是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我镇由各村按照积分超市管理办法负责落实由镇乡村振兴办负责复核监管。

(二) 项目管理情况此项目我镇由各村按照积分超市管理办法负责落实。

(三) 项目监管情况。由镇乡村振兴办负责复核监管

####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1个村于2022年12月10日完成兑换工作。

(二) 项目效益情况。

##### 1. 经济效益

峨边彝族自治县“积分超市”工作经费实施后，实现“以表现换积分、以积分换物品”的积分奖励机制，促进基层社会治理，让群众自我参与、自我管理、自我监督，在参与中受教育、提素质，在参与中改善人居环境和村容村貌，实现乡村振兴，促进乡风文明。

##### 2. 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镇人居环境和村容村貌得到有效改善。为实现乡村振兴，促进乡风文明打下了坚实基础。

##### 3. 可持续影响

峨边彝族自治县“积分超市”工作经费的实施，在使用年限内持续为振兴农村经济，对带动农民自我发展能力有较大提升，群众收入持续增长，发展后劲显著增强，为实现乡村振兴的目标打下坚实基础。

##### 4. 群众满意度

绩效评价抽查小组在镇、村委会相关人员陪同下，对确定的抽查点进行抽查，抽查方式为发放调查问卷及电话核实，抽查结果显示群众满意度较高。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峨边彝族自治县“积分超市”工作经费绩效评价工作，根据提供的资料和抽查情况、对应评分标准，得出评分如下：

#### 1. 项目评价等级结果

经综合汇总得出峨边彝族自治县“积分超市”工作经费绩效评价等级为为优。

2. 2022年度“峨边彝族自治县“积分超市”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总体得分及评价结果为总分100分评价得分98分。

### （二）存在的问题。

暂无

### （三）相关建议。

暂无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峨边彝族自治县“积分超市”工作经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县级预算资金	30	3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镇11个村积分超市兑换工作		实际支付全镇11个村积分超市3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1个村	=11	100%	100
	质量指标	确保积分超市质量规范	≥合格	100%	100
	时效指标	一年内	≤1年	100%	100
	成本指标	控制在30万元内	≤30万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际支出	30万元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优良中低差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优良中低差	100%	100

说明：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请参考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项目入库时填报的绩效目标表。

2. 重点绩效评价项目（附件3）填报中省补助资金，不填报县级预算资金和其他资金；县级绩效评价项目（附件4和附件5）填报县级预算资金，不填报中省补助资金；其他资金是指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捐赠或帮扶社会资金等。

3. 全年预算数根据上级文件和预算下达为准。

4. 全年执行数重点绩效评价项目2020年和2021年以决算数为准，2022年以截止5月31日支付数为准，县级项目以2022年决算数为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2022年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新林镇麻柳村1组公路涵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项目），新建涵板桥，长8米，宽4米，厚度30cm，2个桥墩高3米，堡坎长25米，高3.5米。受益农户64户。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川财农[2022]108号

3. 新林镇麻柳村1组公路涵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项目采用一事一议投工投劳按实报销的原则。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是新建涵板桥，长8米，宽4米，厚度30cm，2个桥墩高3米，堡坎长25米，高3.5米。

2. 以“目标、任务、资金、权责”细化原则，围绕突出问题，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将一事一议资金用于麻柳村1组公路涵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建设，使麻柳村1组及四组基础设施得到有效改善，为巩固新林镇脱贫攻坚成果，打下坚实基础。对2022年度“新林镇麻柳村1组公路涵板新建及麻柳村4

组堡坎维修项目”任务完成、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效益、群众满意度以及其他内容进行综合评价。包括：

（1）项目完成情况包括项目任务完成质量、数量情况；

（2）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立项前期准备、项目任务的实施、项目公开公示情况、项目后续维护管理制度建设以及档案管理情况；

（3）资金管理情况包括资金到位、使用情况，资金拨付是否及时、是否专款专用、是否专账管理、项目资金支付凭据是否真实、完整，项目决算资料的合法、合规性；

（4）项目效益包括项目完成后的效益，群众满意度情况。目前此项目已于2022年8月开工于10月完成验收并于11月将全部资金15万元给与支付。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申报类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采用一事一议预算15万元实际支付15万元。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麻柳村1组公路涵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严格走一事一议程序在验收合格后及时给与资金支付。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目于2022年3月20日开始申报，2022年7月1日形成决议，于2022年8月进场开工。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麻柳村1组公路函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是中央资金，我镇于2022年10月对此项目进行了验收并于2022年10月底完成了资金申请并进行了计划申报，县财政局于当月进行了资金下达。

2. 资金到位。年11月初自治县财政局下达了麻柳村三组人畜饮水巩固提升项目资金15万元元。

3. 资金使用。此项目预算资金15万元按照实报实销的原则我镇于2022年11月中旬支付资金15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此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是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我镇成立项目办具体负责指导麻柳村民委员会制定项目的决策和策略及衔接项目施工方及其他相关方。

（二）项目管理情况此项目由麻柳村严格按照一事一议流程负责自主实施及后续管理维护工作。

(三) 项目监管情况。此项目由麻柳村严格按照一事一议流程负责自主实施及后续管理维护工作。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麻柳村1组公路涵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具体完成情况如下：新建涵板桥，长8米，宽4米，厚度30cm，2个桥墩高3米，堡坎长25米，高3.5米。

##### (二) 项目效益情况。

###### 1. 经济效益

2022年麻柳村1组公路涵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项目实施后，交通条件全面改善，可节约群众出行时间，汛期道路交通安全。

###### 2. 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麻柳交通条件、道路交通安全得到有效改善。为巩固我镇脱贫攻坚成果，打下扎实的基础。有利于民族团结，有利于加快实现乡村振兴。

###### 3. 可持续影响

2022年度“麻柳村1组公路涵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项目”的实施，在使用年限内持续为振兴农村经济，对带动农民自

我发展能力有较大提升，群众收入持续增长，发展后劲显著增强，为实现乡村振兴的目标打下坚实基础。

#### 4. 群众满意度

绩效评价抽查小组在镇、村委会相关人员陪同下，对确定的抽查点进行抽查，抽查方式为发放调查问卷及电话核实，抽查结果显示群众满意度较高。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2022年度“麻柳村1组公路涵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根据提供的资料和抽查情况、对应评分标准，得出评分如下：

##### 1. 项目评价等级结果

经综合汇总得出2022年度“麻柳村1组公路涵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为优。

2. 2022年度“麻柳村1组公路涵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及评价结果为总分100分评价得分98分。

#### （二）存在的问题。

1. 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未能按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要求全面细致设置绩效目标。

(三) 相关建议。

1. 加强对项目绩效的重视程度，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2. 需形成项目的后续管理制度，以完善规范绩效档案。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川财农[2022]108号-2022年农村公益性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第二批(新林镇麻柳村1组公路函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项目)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其中: 中省补助资金	15		15		100%
县级预算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林镇麻柳村1组公路函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			完成新林镇麻柳村1组公路函板新建及麻柳村4组堡坎维修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函板桥，长8米，宽4米，厚度30cm，2个桥墩高3米，堡坎长25米，高3.5米。	全部完成	100%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99%	100%	100
	时效指标	一年内	≤1年	100%	100
	成本指标	控制在15万元内	≤15万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际支出	15万元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优良中低差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优良中低差	100%	100

说明：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请参考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项目入库时填报的绩效目标表。

2. 重点绩效评价项目（附件3）填报中省补助资金，不填报县级预算资金和其他资金；县级绩效评价项目（附件4和附件5）填报县级预算资金，不填报中省补助资金；其他资金是指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捐赠或帮扶社会资金等。

3. 全年预算数根据上级文件和预算下达为准。

4. 全年执行数重点绩效评价项目2020年和2021年以决算数为准，2022年以截止5月31日支付数为准，县级项目以2022年决算数为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2022年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长30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维修硬化及150米马沟新建工程；7组长31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新开挖及硬化。受益农户118户。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川财农〔2021〕179号。

3. 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采用一事一议投工投劳按实报销的原则。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是新建长30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维修硬化及150米马沟新建工程；7组长31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新开挖及硬化。

2. 以“目标、任务、资金、权责”细化原则，围绕突出问题，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将一事一议资金用于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使麻柳村1组及四组基础设施得到有效改善，为巩固新林镇脱贫攻坚成果，打下坚实基础。

对2022年度“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任务完成、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效益、群众满意度以及其他内容进行综合评价。包括：

（1）项目完成情况包括项目任务完成质量、数量情况；

（2）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立项前期准备、项目任务的实施、项目公开公示情况、项目后续维护管理制度建设以及档案管理情况；

（3）资金管理情况包括资金到位、使用情况，资金拨付是否及时、是否专款专用、是否专账管理、项目资金支付凭据是否真实、完整，项目决算资料的合法、合规性；

（4）项目效益包括项目完成后的效益，群众满意度情况。目前此项目已于2021年12月开工于2022年3月完成验收并于4月将全部资金15.8万元给与支付。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申报类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采用一事一议预算15.8万元实际支付15.8万元。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严格走一事一议程序在验收合格后及时给与资金支付。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目于2022年3月20日开始申报，2022年4月10日形成决议，于2022年5月进场开工。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是中央资金，我镇于2022年7月对此项目进行了验收并于2022年8月底完成了资金申请并进行了计划申报，县财政局于当月进行了资金下达。

2. 资金到位。年4月初自治县财政局下达了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资金15.8万元元。

3. 资金使用。此项目预算资金15.8万元按照实报实销的原则我镇于2022年8月中旬支付资金15.8万元。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此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是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我镇成立项目办具体负责指导桥楼村民委员会制定项目的决策和策略及衔接项目施工方及其他相关方。

(二) 项目管理情况此项目由楠木村严格按照一事一议流程负责自主实施及后续管理维护工作。

(三) 项目监管情况。此项目由楠木村严格按照一事一议流程负责自主实施及后续管理维护工作。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具体完成情况如下：长30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维修硬化及150米马沟新建工程；7组长31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新开挖及硬化。

##### (二) 项目效益情况。

###### 1. 经济效益

2022年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实施后，交通条件全面改善，可节约群众出行时间，汛期道路交通安全。

###### 2. 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楠木村交通条件、道路交通安全得到有效改善。为巩固我镇脱贫攻坚成果，打下扎实的基础。有利于民族团结，有利于加快实现乡村振兴。

###### 3. 可持续影响

2022年度“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的实施，在使用年限内持续为振兴农村经济，对带动农民自我发展

能力有较大提升，群众收入持续增长，发展后劲显著增强，为实现乡村振兴的目标打下坚实基础。

#### 4. 群众满意度

绩效评价抽查小组在镇、村委会相关人员陪同下，对确定的抽查点进行抽查，抽查方式为发放调查问卷及电话核实，抽查结果显示群众满意度较高。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2022年度“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绩效评价工作，根据提供的资料和抽查情况、对应评分标准，得出评分如下：

#### 1. 项目评价等级结果

经综合汇总得出2022年度“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绩效评价等级为为优。

2. 2022年度“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绩效评价总体得分及评价结果为总分100分评价得分98分。

#### （二）存在的问题。

1. 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未能按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要求全面细致设置绩效目标。

#### （三）相关建议。

1. 加强对项目绩效的重视程度，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2. 需形成项目的后续管理制度，以完善规范绩效档案。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川财农(2021)179号-2022年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5.8		15.8	100%	
其中: 中省补助资金	15.8		15.8	100%	
县级预算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			完成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30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维修硬化及150米马沟新建工程；7组长31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新开挖及硬化	全部完成	100%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99%	100%	100
	时效指标	一年内	≤1年	100%	100
	成本指标	控制在15.8万元内	≤15.8万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际支出	15.8万元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优良中低差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优良中低差	100%	100

说明：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请参考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项目入库时填报的绩效目标表。

2. 重点绩效评价项目（附件3）填报中省补助资金，不填报县级预算资金和其他资金；县级绩效评价项目（附件4和附件5）填报县级预算资金，不填报中省补助资金；其他资金是指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捐赠或帮扶社会资金等。

3. 全年预算数根据上级文件和预算下达为准。

4. 全年执行数重点绩效评价项目2020年和2021年以决算数为准，2022年以截止5月31日支付数为准，县级项目以2022年决算数为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2022年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长30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维修硬化及150米马沟新建工程；7组长31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新开挖及硬化。受益农户118户。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川财农[2022]108号。

3. 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采用一事一议投工投劳按实报销的原则。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是新建长30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维修硬化及150米马沟新建工程；7组长31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新开挖及硬化。

2. 以“目标、任务、资金、权责”细化原则，围绕突出问题，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将一事一议资金用于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使麻柳村1组及四组基础设施得到有效改善，为巩固新林镇脱贫攻坚成果，打下坚实基础。

对2022年度“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任务完成、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效益、群众满意度以及其他内容进行综合评价。包括：

（1）项目完成情况包括项目任务完成质量、数量情况；

（2）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立项前期准备、项目任务的实施、项目公开公示情况、项目后续维护管理制度建设以及档案管理情况；

（3）资金管理情况包括资金到位、使用情况，资金拨付是否及时、是否专款专用、是否专账管理、项目资金支付凭据是否真实、完整，项目决算资料的合法、合规性；

（4）项目效益包括项目完成后的效益，群众满意度情况。目前此项目已于2022年8月开工于10月完成验收并于11月将全部资金3.17万元给与支付。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申报类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采用一事一议预算3.17万元实际支付3.17万元。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严格走一事一议程序在验收合格后及时给与资金支付。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目于2022年3月20日开始申报，2022年7月1日形成决议，于2022年8月进场开工。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是中央资金，我镇于2022年3月对此项目进行了验收并于2022年10月底完成了资金申请并进行了计划申报，县财政局于当月进行了资金下达。

2. 资金到位。年11月初自治县财政局下达了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资金3.17万元元。

3. 资金使用。此项目预算资金3.17万元按照实报实销的原则我镇于2022年11月中旬支付资金3.17万元。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此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是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我镇成立项目办具体负责指导桥楼村民委员会制定项目的决策和策略及衔接项目施工方及其他相关方。

(二) 项目管理情况此项目由楠木村严格按照一事一议流程负责自主实施及后续管理维护工作。

(三) 项目监管情况。此项目由楠木村严格按照一事一议流程负责自主实施及后续管理维护工作。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具体完成情况如下：长30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维修硬化及150米马沟新建工程；7组长31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新开挖及硬化。

##### (二) 项目效益情况。

###### 1. 经济效益

2022年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实施后，交通条件全面改善，可节约群众出行时间，汛期道路交通安全。

###### 2. 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楠木村交通条件、道路交通安全得到有效改善。为巩固我镇脱贫攻坚成果，打下扎实的基础。有利于民族团结，有利于加快实现乡村振兴。

###### 3. 可持续影响

2022年度“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的实施，在使用年限内持续为振兴农村经济，对带动农民自我发展

能力有较大提升，群众收入持续增长，发展后劲显著增强，为实现乡村振兴的目标打下坚实基础。

#### 4. 群众满意度

绩效评价抽查小组在镇、村委会相关人员陪同下，对确定的抽查点进行抽查，抽查方式为发放调查问卷及电话核实，抽查结果显示群众满意度较高。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2022年度“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绩效评价工作，根据提供的资料和抽查情况、对应评分标准，得出评分如下：

#### 1. 项目评价等级结果

经综合汇总得出2022年度“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绩效评价等级为为优。

2. 2022年度“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绩效评价总体得分及评价结果为总分100分评价得分98分。

#### （二）存在的问题。

1. 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未能按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要求全面细致设置绩效目标。

#### （三）相关建议。

1. 加强对项目绩效的重视程度，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2. 需形成项目的后续管理制度，以完善规范绩效档案。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川财农[2022]108号-2022年农村公益性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第二批（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17		3.17	10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3.17		3.17	100%	
县级预算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第二批）			完成新林镇楠木村通组联网路维修新建硬化工程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30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维修硬化及150米马沟新建工程；7组长310米、宽4米、厚15公分通组路新开挖及硬化	全部完成	100%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99%	100%	100
	时效指标	一年内	≤1年	100%	100
	成本指标	控制在3.17万元内	≤3.17万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际支出	3.17万元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优良中低差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优良中低差	100%	100

说明：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请参考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项目入库时填报的绩效目标表。

2. 重点绩效评价项目（附件3）填报中省补助资金，不填报县级预算资金和其他资金；县级绩效评价项目（附件4和附件5）填报县级预算资金，不填报中省补助资金；其他资金是指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捐赠或帮扶社会资金等。

3. 全年预算数根据上级文件和预算下达为准。

4. 全年执行数重点绩效评价项目2020年和2021年以决算数为准，2022年以截止5月31日支付数为准，县级项目以2022年决算数为准。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